

上海九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九百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3 年 4 月 25 日在公司本部（上海市常德路 940 号）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8 名，实到 8 名，会议由董事长龚祥荣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上海九百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上海九百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上海九百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上海九百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上海九百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3]第 112517 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736,431.59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82,302,105.11 元，扣除本年度分配的 2011 年度利润 40,088,198.10 元，本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425,979.23 元，因此，本年度可供上市公司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2,524,359.37 元。

本着积极回报股东，培育长期投资者，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的原则，公司董事会拟定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12 年末公司总股本 400,881,98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8,017,639.62 元。本次利润分配后的未分配利润余额 54,506,719.75 元结转至下一年度。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上海九百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六、《上海九百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七、《关于支付 2012 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 201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八、《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年度津贴标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决定适当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年度津贴标准。自 2013 年度起，公司独立董事年度津贴标准由原来的人民币 5 万元/人/年（含税），调整为人民币 8 万元/人/年（含税）。

上述第一、三、四、七、八项议案需提交公司第二十次股东大会（2012 年年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九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七日